

证券代码：834431

证券简称：广育德

主办券商：中银证券

北京广育德视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召开情况

（一）召开情况

北京广育德视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1月2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

（二）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修订内容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公司法登记管理条例》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修订对照如下：

原规定	修订后
-----	-----

<p>第一百六十一条 公司的通知以下列形式发出：</p> <p>(一) 以专人送出；</p> <p>(二) 以邮件、传真方式送出；</p> <p>(三) 以电子邮件方式送出；</p> <p>(四) 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形式。</p>	<p>第一百六十一条 公司的通知以下列形式发出：</p> <p>(一) 以专人送出；</p> <p>(二) 以邮件、传真方式送出；</p> <p>(三) 以电子邮件方式送出；</p> <p>(四) 以公告方式送出；</p> <p>(五) 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形式。</p>
<p>第一百六十二条 公司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会议通知，以专人送出、邮件、电子邮件、传真方式送出。</p>	<p>第一百六十二条 公司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会议通知，以专人送出、邮件、电子邮件、传真、公告方式送出。</p>
<p>第一百六十三条 公司通知以专人送出的，由被送达人在送达回执上签名（或盖章），被送达人签收日期为送达日期；公司通知以邮件送出的，自交付邮局之日起第三个工作日为送达日期；公司通知以电子邮件送出的，以邮件发送日期为送达日期；以传真送出的，自传真送出的第二个工作日为送达日期，传真送出日期以传真机报告单显示为准。</p>	<p>第一百六十三条 公司通知以专人送出的，由被送达人在送达回执上签名（或盖章），被送达人签收日期为送达日期；公司通知以邮件送出的，自交付邮局之日起第三个工作日为送达日期；公司通知以电子邮件送出的，以邮件发送日期为送达日期；以传真送出的，自传真送出的第二个工作日为送达日期，传真送出日期以传真机报告单显示为准；以公告方式发出的，一经公告，视为所有相关人员收到通知。</p>

是否涉及到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是 否

除上述修订外，原《公司章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前述内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

三、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修订的《公司章程》，对公司生产、经营无影响。

四、备查文件

（一）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公司公章的《北京广育德视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二）原《公司章程》，修订后的《公司章程》。

北京广育德视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1月2日